

兴安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兴安盟财政局 文件

兴人社发〔2020〕37号

转发《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实施职业技能线上培训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旗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盟直相关部门、各企业、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定点培训机构：

现将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实施职业技能线上培训工作的通知》（内人社办发〔2020〕16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我盟提出的意见，一并贯彻落实。

一、培训方式：各旗县市职业技能培训活动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分阶段实施，理论课程部分采用“互联网+职业技能培训”方式先期进行，实际操作部分待疫情结束后再行组织。通过在线直播、视频录播、实时互动、教师答疑、考核测试等灵活多样的形式培训理论课程。也可以委托第三方的互联网培训课程服务商开展线上培训。企业和培训机构应确保职工线上培训有签到注册、有学习记录、有答疑测试，学习过程可查询、可追溯。企业或培训机构在盟内相关部门规定的期限内不得组织线

下培训、实训或评价活动。

二、培训审核：企业和培训机构拟开展线上职业技能培训的，应在培训前向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提交申请报告、培训方案等材料。申请材料应在培训前通过电子邮件上报，并同步邮寄纸质材料。人社部门应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审核并反馈信息。

三、培训监管：各旗县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指导企业和培训机构结合当地产业特色和培训需求，有针对性地引导各类有培训需求的劳动者选择适合自身需求的专业和线上培训平台。充分发挥平台监管功能，加强线上培训全过程监管，保证培训学时，严格考试考核，确保培训质量。培训时间应为企业受疫情影响期间（原则上为文件发布之日起至相关部门发布的疫情影响消除之日止），在受疫情影响期间经审核通过并已启动的正常享受培训补贴。

五、补贴申领：经盟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企业和培训机构按培训方案完成培训课程后，向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交以下材料：学员花名册、授课记录证明材料、开户银行账户信息等。经旗县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初审后，报盟人社、财政部门核准，将培训费补贴核拨到企业和培训机构提供的银行账户，并做好台账记录和信息反馈。

六、工作要求：各旗县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及时了解各线上培训平台开展技能培训的内容、工种、形式，通过电话、网络、视频会议等方式，向辖区内企业、就业重点群体

进行政策解读、咨询等服务，告知企业和培训机构线上培训平台操作方式及培训后补贴申领流程，采用预约申报、错峰受理、网络邮件、传真邮寄等方式，接受申报材料，同时要引导企业组织和鼓励职工自主选择与职业技能相关的线上培训课程教学学习。积极通过各类新闻媒体、网络平台、手机短信等多形式、多渠道的有效方式，加大疫情防控期间开展线上培训的宣传力度。

附件：1、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实施职业技能线上培训的通知（内人社办发〔2020〕16号）

- 2、兴安盟线上职业技能培训申请表
- 3、兴安盟线上职业技能培训人员花名册
- 4、兴安盟线上职业技能培训教学计划
- 5、兴安盟线上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申请表
- 6、兴安盟线上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申报花名册
- 7、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平台目录
- 8、受疫情影响企业组织职工参加线上职业培训补贴申请告知承诺书
- 9、全盟职业技能线上培训联系人表
- 10、关于征集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线上培训平台及数字资源的通告
- 11、关于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推荐职业技能培训线上平台机构的通知（中就培函〔2020〕17号）。

链接:

http://www.mohrss.gov.cn/SYrlzyhshbzb/rdzt/zyjntxsd/zyjntxsd_xdzn/202002/t20200227_360748.html

兴安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3月6日

兴安盟财政局



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文件

内人社办发〔2020〕16号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财政厅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实施职业技能 线上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满洲里市、二连浩特市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关于加强职业技能培训的要求，满足广大劳动者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期间培训需求，现将疫情防控期间实施职业技能线上培训工作通知如下。

一、组织开展职业技能线上免费培训

目前，国家和自治区已陆续发布和开放相关职业技能培训平

台，在疫情期间免费向社会公众提供职业技能网络培训服务。各地要加大宣传力度，及时发布线上免费职业技能培训信息，推送线上职业技能培训相关链接，提升社会影响力和政策知晓度，鼓励广大劳动者参加免费职业技能培训。

二、组织开展职业技能提升线上补贴性培训

（一）明确补贴对象

职业技能提升线上补贴性培训对象为企业职工（含在企业工作的劳务派遣人员）和贫困家庭子女、贫困劳动力、城乡未继续升学初高中毕业生、农村牧区转移就业劳动者、下岗失业人员和转岗职工、退役军人、残疾人、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和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含技工院校预备技师班和高级技工班毕业生）等就业重点群体。各地可将确有就业能力和培训需求、未按月领取城镇职工基本养老金的人员（年龄不设上限）纳入政策范围。

（二）创新培训内容和方式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积极组织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和企业根据不同职业（工种）的特点，大力开发网络课程，全面构建职业技能网络培训体系，大规模推动开展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助力企业职工、就业重点群体技能提升。可将各职业（工种）理论培训部分纳入线上培训内容，也可将居家练习、线上学习的实操项目纳入培训内容。通过在线直播课堂、网络点播教学、学员自主学习、电视视频学习、定时定点在线辅导答疑等灵活多样的

形式，利用自有网站或第三方培训平台实施网上培训教学，科学制定线上培训教学方案，帮助各类劳动者参加线上技能提升培训。线上培训课时原则上不高于总学时的40%，剩余课时的线下培训待疫情结束后，按照当地党委、政府的统一要求开展。

（三）确保培训质量

1. 企业可通过自有网站对拟录用员工开展岗前培训和在岗职工技能提升培训，也可与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平台签订线上培训合作协议开展企业职工培训，协议应明确培训的方式、内容、期限、费用、双方责任等具体内容。

2. 自治区所属培训机构申请承担线上培训，应具备安全稳定的线上培训技术条件，有符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专项能力规范或国家职业技能培训课程的线上数字培训资源，具备建立劳动者线上实名制培训台账（包括学员注册信息、身份类别、培训课程、培训时长管控、培训效果考评）、培训过程可记录等相关技术手段，能够按劳动者实际培训情况出具线上培训证明。

3. 企业或培训机构委托的第三方培训平台应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社会信用良好，具备安全稳定的线上培训技术条件，有符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专项能力规范或国家职业技能培训课程的线上数字培训资源，具备建立劳动者线上实名制培训台账、培训过程可记录等相关技术手段，能够按劳动者实际培训情况出具线上培训证明。

4. 培训机构或企业在开展线上培训前要按照自治区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厅 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内人社发〔2019〕60号）的有关规定，将利用的线上网络平台（包括委托培训协议）、开班申请报告、培训人员名册、培训对象基本身份类证明复印件、教学计划等报当地行业主管部门或人社部门同意后开展线上培训。劳动者参加线上培训课时计入参加职业技能培训的总时长，疫情结束后，可依据线上培训学时、学分等培训成果，在线下培训场所优先参加职业技能实训。任何机构或企业不得更改培训学员身份信息和编造线上学习课时统计等数据，一经发现篡改或编造数据，视同骗取职业技能培训补贴资金依法依规予以处理。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采取相应技术手段，加强对线上学习课时、学习状态的管理。

（四）落实培训补贴

1. 线上培训补贴范围和标准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内人社发〔2019〕60号）规定执行，所需补贴资金可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资金中列支。

2. 对行业主管部门或人社部门同意开展的线上培训，各地可根据实名注册培训人数向职业技能培训机构或企业预拨部分资金，数额最高不超过培训补贴资金的20%。其余补贴资金待疫情结束后，根据培训人员参加鉴定考核取得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培训合格证

书，下同）情况予以结算。对利用第三方培训平台开展线上培训的，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和企业可根据委托培训协议从拨付的培训补贴中支付相关费用。

3. 对符合补贴条件的劳动者（企业职工、就业重点群体、贫困劳动力等，下同）参加线上培训的，计入参加职业技能培训的总时长。补贴资金待疫情结束、参加线下实训后，根据培训人员参加鉴定考核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情况予以结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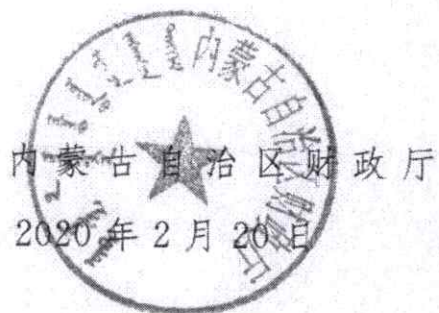
三、其他事项

（一）加强组织领导。开展线上职业技能培训，既是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的重要途径，也是减少疫情期间人员聚集的有效方式。要建立自治区统筹、盟市旗县组织、培训机构和企业具体实施的工作机制。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通过网络培训平台、手机 APP、电子问卷调查、微信平台、电话告知等信息化手段，多渠道主动征集和确认劳动者培训意愿，积极回应劳动者的培训诉求，确保疫情期间不停学、不停训。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部门要抓好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工作落实，强化资金使用效益和监督管理，确保资金高效安全。

（二）积极拓展线上培训资源。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积极引导鼓励各类企业、普通高校、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社会培训机构等在疫情期间开放线上职业技能培训资源。根据本地区培训规模、条件，整合调集培训资源，着力培养有实力的“互联网+职业培训”机构，尽快推动一批具备线上培训条件的

职业培训机构开展培训，线上培训平台名单将通过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各盟市、旗县人社部门网站、人力资源中介机构、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布。

(三) 加强舆论宣传。各地要充分发挥广播、电视、网络媒体等作用，动员广大劳动者积极参加线上职业技能培训，把在疫情期间居家减少外出转变为学习一技之长的契机，实现自我充电、自我提升。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和单位在疫情期间投放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广告。



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0年2月21日印发

附件 2

兴安盟线上职业技能培训申请表

企业（培训机构）名称			
法人		联系电话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开户行		银行帐号	
项目培 训情况 简述	本单位（ ）时间开展线上培训，培训内容是（ ），培训人数（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 法人：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div>		
经办机 构初审 意见	初审意见： 经办人： 公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人社部 门审批 意见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附件 4

兴安盟线上职业技能培训教学计划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培训机构) (章)			
培训负责人 姓名		培训学时	
培训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培训人数	
培训联系人 姓名		联系电话	
课程安排			
课程名称	课时数	教学形式	备注

备注：1. 教学形式为微课、网上录像课、网络直播等，由企业和培训机构根据实际情况填写；2. 自主开发的课程可以在备注栏中填写授课教师姓名；3. 课程安排可另附页。

附件 5

兴安盟线上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申请表

申报单位名称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培训结果	培训课程名称	参训人数	合格人数
参训人员类别			
培训支出总金额	小写:	大写:	
申报补贴资金总计(万元)	小写:	大写:	
申报单位银行账户			
申报单位意见	经办人: _____ 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盖章)		
经办部门意见	经办人: _____ 审核人: _____ 单位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盖章)		

<p>人社部门审批意见</p>	<p>经办人： 审核人： 单位负责人：</p> <p>年 月 日（盖章）</p>
-----------------	--

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平台目录

序号	平台名称	平台链接
1	工业和信息化技术技能人才网上学习平台	www.tech-skills.org.cn
2	技能强国-全国产业工人技能学习平台	PC 端: skills.kjcxchina.com 移动端: skills.kjcxchina.com/m
3	学习强国	技能频道
4	中国职业培训在线	Px.class.com.cn
5	中国国家人事人才培训网	www.chinanet.gov.cn
6	内蒙古自治区精准脱贫就业创业学习平台	Nmgjztp.chinahrt.com
7	内蒙古杨氏美容美发职业培训学校	https://www.dameietang.com/
8	呼和浩特市董氏职业培训学校	www.wljnpx.com APP:瀚德培训
9	呼和浩特市四众职业培训学校	http://www.4zschool.com

10	呼和浩特市仁和职业培训学校	APP:云班课 班号 3513228
11	呼和浩特市金鳞职业培训学校	Jlpx.360xkw.com
12	呼和浩特市广维职业培训学校	http://www.hsgwpx.com
13	呼和浩特市新华互联网科技职业培训学校	http://yun.xhce.cn/admin/sys/mainv http://yun.xhce.cn/app/index.html#/live
14	呼和浩特市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快手: nmgxdf2018
15	呼和浩特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抖音: hhhtomq
16	乌海市金钥匙职业培训学校	http://ele.chng.com.cn
17	扎煤公司培训中心	http://ele.chng.com.cn APP:华能E学
18	满洲里市瀚海财务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https://hhcw.511ss.com
19	就业创业和职业培训在线	http://jc.mohrss.gov.cn
20	新职业在线学习平台	http://xzy.mohrss.gov.cn
2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培训网	http://edu.mohrss.gov.cn

受疫情影响企业组织职工参加 线上职业培训补贴申请告知承诺书

我单位在受疫情影响停工期间，组织本企业职工开展线上职业培训，并对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1. 我单位系非专营劳务派遣的企业，开展职工线上培训期间为受疫情影响停工期间（包括整体停工和部分停工）。

2. 我单位组织线上培训的对象，均为与我单位建立劳动关系人员或在我单位工作的劳务派遣人员。

3. 我单位线上培训内容为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要，与企业主营业务相关的培训项目，且职工线上培训有签到注册、有学习记录、有答疑测试，学习过程可查询、可追溯。我单位如实编制培训方案，确保培训标准不变、培训质量不降、学习收获不减；我单位如实核定培训成本，并严格按照备案的培训方案落实培训任务，培训过程真实、完整，并做好培训过程的跟踪、评估和监管。

4. 我单位在盟内相关部门规定的期限内不组织线下培训、实训或评价活动。

5. 我单位申请职工培训补贴所提交的各项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如实反映培训实际情况。

6. 我单位严格落实教学资料及各类档案（含培训方案、学员花名册、授课记录证明材料、管理台账等）的留存、归档、

备查工作，并配合接受各类审计、监督。

我单位所作以上承诺是真实意思表示，并愿意承担违反承诺的一切法律责任。

申请单位：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负责人：

负责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全盟职业技能线上培训联系人表

属地	姓名	微信	邮箱	办公电话	手机
突泉县	宋海涛	wxid_b5yjemg0pjvz22	zqxrsjfg@163.com	5177715	13948993398
乌兰浩特市	左兢	15144909992	393281040@qq.com	8299687	15144909992
扎赉特旗	白艳	15248266739	505944988@qq.com	6718060	15248266739
科右中旗	霍程利	13654858333	421409478@qq.com	4586677	13654858333
科右前旗	郭长海	15804839446	601400569qq.com	8399223	15804839446
阿尔山市	包胜利	bs115144937325	601400569qq.com	7123368	15144937325
盟就业局	李宏武	1hw1533482889	785083423@qq.com	8238615	15334828889
盟人社局	田丰	303408648	tianfeng3@126.com	8266428	13804797396
盟人社局	朱立辉	Zsxm1972@qq.com	32004825@qq.com	8266424	18848089917

ᠨᠢᠮᠤᠭᠤᠯᠠᠳᠤᠨ ᠠᠨᠢᠯᠤᠯᠤᠰ ᠶ᠋ᠢᠨ ᠰᠠᠵᠤᠨ ᠶ᠋ᠢᠨ ᠰᠠᠵᠤᠨ ᠶ᠋ᠢᠨ ᠰᠠᠵᠤᠨ ᠶ᠋ᠢᠨ ᠰᠠᠵᠤᠨ ᠶ᠋ᠢᠨ ᠰᠠᠵᠤᠨ ᠶ᠋ᠢᠨ ᠰᠠᠵᠤᠨ ᠶ᠋ᠢᠨ ᠰᠠᠵᠤᠨ

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征集职业技能提升行动 线上培训平台及数字资源的通告

各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满洲里市、二连浩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根据人社部对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工作安排，在疫情防控期间推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线上培训，面向全区技工院校、职业院校、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征集一批优质的线上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平台及数字资源，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和内容

在全区范围内，面向技工院校、职业院校、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征集资质合法、信誉良好且可以为企业、有关单位职工、就业重点群体、贫困劳动力、高危行业领域从业人员等提供线上职业技能培训服务的平台及数字资源。

二、征集条件

(一) 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并在内蒙古自治区辖区内

正式运营服务的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平台，具有规范的财务制度和管理制度，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社会信誉良好，无违法、违纪、失信等不良行为记录。

（二）平台开展的线上培训数字资源内容符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专项职业能力规范和国家职业培训课程规范等要求，服务对象明确，符合职业技能培训教学规律，职业技能培训课程能够体现实训特点，具有一定的现场培训、实训的模拟仿真效果。

（三）平台需要具备安全稳定、师生互动的线上培训技术条件和完善的线上职业培训质量管控体系，能在一定程度上实现平台运行终端多元化（PC 客户端、手机移动端等）、培训方式多样化、线上培训人员全实名、培训过程可记录、培训结果可评价。

（四）平台需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在疫情防护期间，对职业技能及职业技能培训课程提供免费线上培训服务。

（五）自愿接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监督管理。

三、提供材料

符合征集条件的现场培训平台需要提供以下材料，以备进一步遴选。

（一）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线上培训平台基本情况表（见附件）。

（二）平台所属机构资信类材料。包括机构的 ICP（互

联网信息服务) 备案、信息化业务相关经营许可、社会力量办学许可等相关、有关单位证照信息, 资金管理、保障条件和服务承诺等信息。

(三) 平台建设资料。包括平台架构, 平台信息数据交互及处理能力和个人信息保护制度、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安全保护技术措施、服务器设置在中国内地等信息。

(四) 平台运行材料。包括平台运行机制、线上培训质量管控体系介绍、职业培训补贴实名制管理应用情况等信息。

(五) 平台培训内容材料。包括课程介绍、培训大纲、培训资源、培训流程、考核安排, 平台上引进的资源需要额外提供其合法使用的证明信息等。

四、征集流程

符合要求的技工院校、职业院校、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在线平台需按照要求将有关材料报送至辖区内盟(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由自治区人社厅汇总后统一报送至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遴选。首批报名截止日期为 2 月 14 日, 之后长期征集。

联系人: 庞东煜

联系电话: (0471) 6944622 (兼传真)

电子邮箱: nmgrstzjc@163.com

附件：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线上培训平台基本情况表

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年2月10日



附件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线上培训平台 基本情况表

一、基本信息			
平台名称			
网 址			
注册登 机 构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二、平台简介			
(简要叙述平台架构特点、技术优势、培训服务优势等)			

--

三、平台培训项目简介

序号	项目名称	专业 (职业/ 工种)	培训形式 (录播、直播、 互动、等)	培训课时	评价形式	资源来源	费用 (疫情防控期 能否免费提供)	线下 实训 情况

四、备注

--

说明:

1. 请申报单位在单位名称处加盖公章，本表可增行或续页；
2. 请申报单位将相关材料电子文档、盖章扫描后 PDF 文档各一份发送至电子邮箱。